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并 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名誉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董事长辞任的情况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边书平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边书平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公司拟聘任边书平先生担任公司的名誉董事长。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的稳定性及连续性，在补选董事就任前，边书平先生仍履行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相关职责。边书平先生原定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即2026年10月12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边书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2,5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5.17%，边书平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除此之外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边书平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的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高度认可和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及变更法定代表人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同意选举边可仁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过补选非独立董事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时，边可仁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的副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因此，边可仁先生当选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边可仁先生。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或经营管理层委派人士尽快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

三、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周文晶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周文晶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关于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董事会同意边可仁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及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非独立董事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同意周文晶先生通过股东大会选举后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调整后的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李文（主任委员）、周文晶、董嘉鹏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志伟（主任委员）、边可仁、董嘉鹏

提名委员会：董嘉鹏（主任委员）、边可仁、李文

战略发展委员会：边可仁（主任委员）、董嘉鹏、刘志伟

五、关于聘任公司名誉董事长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名誉董事长的议案》，边书平先生作为公司的发起人之一，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其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以前瞻性战略聚焦节能窗领域，成功带领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边书平先生对公司的品牌影响、技术突破与可持续发展倾注了大量心血，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

公司董事会对边书平先生履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杰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并致以崇高敬意，同意聘任边书平先生为公司名誉董事长，可列席董事会，并在公司战略发展、技术创新等方面继续发挥重要作用，更好地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名誉董事长是公司表达敬意和尊重的最高荣誉称号，不属于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不享有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权利，亦不承担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和义务。名誉董事长薪酬按照其签署的相关合同领取。边书平先生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六、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0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1、**边可仁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5月出生。波士顿大学经济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自2014年7月至2020年3月，边可仁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自2018年5月至今，边可仁担任公司董事；自2020年3月至今，边可仁担任公司总经理；自2023年7月至今，边可仁担任公司联营企业星冠玻璃（安徽）有限公司监事；自2023年10月至今，边可仁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边可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52,600股，系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刘楚洁之配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边书平及实际控制人应京芬之子。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周文晶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4月出生。哈尔滨工业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及东北林业大学土木工程专业毕业，本科学历。周文晶曾任职于黑龙江桐楠格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自2018年7月入司，周文晶曾担任公司成控部经理、基建部经理及哈西基地总经理等职务；自2025年1月至今，周文晶担任公司招采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文晶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